

# 台灣清潔用品工業同業公會工作行事曆 一〇九年九月

## 重點工作：

- A. 菲律賓線上展繼續協調、進行相關之準備工作，參展廠商資料蒐集完成，線上軟體展前之試運作。
- B. 順利召開第 30 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。

日	星期	工 作 內 容	特 紀 事 項
1	二	菲律賓美容健康線上展商及公會 5.4 萬支票雙方確認	<p>1. 依化粧品管理辦法，業者應於產品上市前，確認產品安全性並建立產品資訊檔案。113/7/1起，依公告化粧品種類分年分階段施行，此制度所要求的安全資料簽署人員SA為業界所需，其執業方式：公司或工廠內部聘僱、獨立執業SA及第三方單位SA（公協會、法人、學術或研究單位等）；依目前各學術單位所培育之相關人才實際投入職場數，遠不敷業者需求，9/15會上曾論及：a.目前化粧品安全劑量均以歐盟為依據，人種、生活習慣差異及接觸表面積不同，劑量濃度亞太地區也應有所不同，基於安全考量，將造成SA簽署疑慮。b.建議考慮產業界實務需求，未來以公告或函釋，適度放寬現行化粧品產業專業等領域人員，亦可取得SA資格認證管道，以資對應。</p> <p>2. 9/11 商業司研商相關公會反映商品標示稽查實務問題，同時請各地方政府執行人員一同出席。會中主要針對實務面進行探討，歸納出幾個共識，做為往後之借鏡：a.查核人員於賣場稽查時，發現未符合標示法部分，不適宜現場通知賣場，會造成商品全面預防性下架或將商品寄還，引發業者困擾及極大損失。b.縱使發現未符合標示法，在依相關罰則處理前，亦應給業者解釋空間及時間。c.當商品是否符合標示法相關規定，查核人員與業者產生爭議時，能增設送請中央主管機關進行評斷之機制，避免稽查之嚴謹度不一，減少認知差異。d.對於標示法第 10 條之適用性，仍應歸由業者自主專業判斷為原則；業者尚須考量消費者保護法、公平交易法等相關條文，做出對消費者最有利、避免自身違法之判斷。e.至於加強查核人員教育訓練，公部門自有一套訓練、考核機制，此次會議建議透過各相關公協會，蒐集往年誤判案例，彙整置於商業司所成立之開放平台，可供業者及各地方政府查核人員參考依據，避免重蹈覆轍。</p> <p>3. 本會申請參展「2020 馬來西亞國際美容展」International Beauty Expo. (IBE) Malaysia, 前因「新冠肺炎」COVID-19 疫情嚴峻，馬來西亞主辦方曾三次將展覽日期延期並變更展場，因「新冠肺炎」疫情仍不見減緩，且馬來西亞官方 8 月底宣稱將封城至今年底；主辦方決定展覽照常舉辦，但為國外參展者另闢一線上展區，即實體與線上展一併進行，公會配合於 9/8 提出變更為線上展，9/15 亦獲國際貿易局核准。希望連同菲律賓兩次線上展能學取寶貴經驗，作為往後類似活動之參考模式。</p> <p>下月重點工作：</p> <p>A. 馬來西亞線上展開始進行協調參展廠，並準備展前之相關工作，確認主辦單位之各項需求共同配合完成線上展。</p> <p>B. 轉知：依現行「商品標示法」含酒精乾洗手商品不需標示其酒精濃度，及其後續應注意相關事項。</p>
2	三	安排進行醫療用口罩之配送	
3	四	含酒精乾洗手商品應標示其濃度對策	
4	五	聯繫參加商品標示稽查實務問題人員	
5	六		
6	日		
7	一	確認不贊成酒精乾洗手商品標示濃度	
8	二	申請馬來西亞國際美容展改為線上展	
9	三	安排參加化粧品安全資料SA及GMP研商會議人員	
10	四	桃園市環保局合作案：桃園市大漢溪上游水源總磷削減管制推動示範計畫	
11	五	商業司研商相關公會反映商品標示稽查實務問題	
12	六		
13	日		
14	一	購入理監事會議需求相關物品	
15	二	核准馬來西亞國際美容展改為線上展	
16	三	匯出菲律賓線上展第二筆款 44 萬	
17	四	初步彙整理監事會議資料並統計出席	
18	五	收公會團體標章核准證書效期 10 年	
19	六		
20	日		
21	一	協商管科會將之前馬來西亞國際美容展預撥款 40 萬改挪為線上展	
22	二	協調整批醫療用口罩直接配送到廠商	
23	三	協助會員廠處理皂基原料及二手設備	
24	四	酒精乾洗手商品應標示其濃度協商會送出理監事聯席會議開會資料	
25	五	安排馬來西亞國際美容展實體展退費	
26	六	轉知酒精乾洗手商品不需標示其濃度對應中秋節連假先補上班	
27	日		
28	一		
29	二	召開 30 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	
30	三	寄送呈報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	

